

证券代码：873487

证券简称：嘉源检测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4月23日，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源检测”或“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4月23日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1-036），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2,3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00,000.00元。2021年5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议案。

2021年7月20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公告要求认购方应在2021年7月22日至8月6日期间向嘉源检测指定缴款账户缴纳认购款，认购款已于2021年7月27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永证验字（2021）第210028号《验资报告》。2021年8月24日，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制度建立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嘉源检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对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账号为244244253175），并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吴泰闸路支行、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此外，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37号），该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与使用情况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吴泰闸路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244244253175），于2021年7月27日收到募集资金4,600,000.00元，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总金额	其中：2022年度发生额
募集资金总额	4,600,000.00	
加：开户转入	500.00	
利息收入	228.74	1.69
减：偿还银行贷款	2,700,000.00	
支付办公地点房租及物业水电费用	1,000,000.00	
支付职工薪酬及社保费用	899,011.15	
支付银行费用	874.00	250.00
其他转出	843.59	543.59
余额	0.00	

注：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时，将余额543.59元转出。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

2022年12月15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完成销户。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度使用完毕并销户，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